

本封面請貼於信封上

113年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報名專用信封

貼 足
掛號郵資

寄件人：

通訊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工讀類別	一般工讀	單位名稱	分派單位	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

83341 高雄市鳥松區大埤路117號
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 收

請勿變更收件地址，以免影響報名資格

內 附 文 件

- 報名表(黏貼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)
- 學生證應蓋有112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，若未蓋註冊章或無法辨識者應檢附在學證明影本，或學校註冊組於所附學生證影本上蓋112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，或其他足以判別目前在學身份之相關證明文件
- 報名表是否親筆簽名
- 自傳是否填寫
- 其他：特定對象身分證明文件
- 其他：研究生需附上「研究所在學未畢業切結書」

注 意 事 項

- 每一封袋，僅限一人報名，請擇一填寫欲報名之單位名稱及分派單位，重複報名者取消其報名資格。
- 本封袋應以掛號郵件投遞，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情形而致無法報名，應自行負責。
- 寄件前請再檢查是否正確，相關證件是否繳交。
- 提醒：應屆畢業生、當年考上尚未就學或105至112年曾參加高雄市政府本計畫並已獲進用之學生者，均不得報名參加。